



第六十三届会议

议程项目 118 和 89

2008-2009 两年期方案预算全面彻底裁军

推动拟订一项武器贸易条约：建立常规武器进出口和转让共同国际标准

决议草案 A/C. 1/63/L. 39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

第五委员会的报告

报告员：帕特里克·丘阿索托先生(菲律宾)

1. 2008 年 12 月 19 日和 23 日，第五委员会第 26 和 28 次会议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，审议了秘书长关于决议草案 A/C. 1/63/L. 39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(A/C. 5/63/10)。在 12 月 19 日第 26 次会议上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介绍了该委员会的有关报告(A/63/621)。第五委员会面前有委员会主席在非正式协商后提出的决定草案(见第 6 段)。
2. 在第五委员会审议该问题期间所作发言和评论见有关简要记录(A/C. 5/63/SR. 26 和 28)。
3. 在 12 月 23 日第 28 次会议上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要求对决定草案 A/C. 5/63/L. 27 A 节进行记录表决。
4. 美国代表在表决前作了解释性发言。
5. 在同次会议上，委员会经记录表决，以 123 对 1 票、21 票弃权通过了决定草案 A/C. 5/63/L. 27 A 节(见下文第 6 段)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

赞成：*

阿富汗、阿尔巴尼亚、阿尔及利亚、安哥拉、安提瓜和巴布达、阿根廷、亚美尼亚、澳大利亚、奥地利、孟加拉国、巴巴多斯、比利时、贝宁、玻利维亚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、博茨瓦纳、巴西、文莱达鲁萨兰国、保加利亚、布基纳法索、柬埔寨、喀麦隆、加拿大、智利、哥伦比亚、刚果、哥斯达黎加、科特迪瓦、克罗地亚、古巴、塞浦路斯、捷克共和国、丹麦、吉布提、多米尼克、多米尼加共和国、厄瓜多尔、厄立特里亚、爱沙尼亚、埃塞俄比亚、芬兰、法国、格鲁吉亚、德国、加纳、希腊、危地马拉、海地、洪都拉斯、匈牙利、冰岛、印度尼西亚、爱尔兰、意大利、牙买加、日本、约旦、哈萨克斯坦、肯尼亚、吉尔吉斯斯坦、拉脱维亚、黎巴嫩、莱索托、列支敦士登、立陶宛、卢森堡、马拉维、马来西亚、马尔代夫、马里、马耳他、毛里塔尼亚、毛里求斯、墨西哥、蒙古、黑山、摩洛哥、莫桑比克、缅甸、纳米比亚、尼泊尔、荷兰、新西兰、尼加拉瓜、尼日尔、尼日利亚、挪威、阿曼、巴拿马、巴拉圭、秘鲁、菲律宾、波兰、葡萄牙、大韩民国、摩尔多瓦共和国、罗马尼亚、塞内加尔、塞尔维亚、新加坡、斯洛伐克、斯洛文尼亚、所罗门群岛、南非、西班牙、斯里兰卡、斯威士兰、瑞典、瑞士、塔吉克斯坦、泰国、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、东帝汶、多哥、特立尼达和多巴哥、突尼斯、土耳其、乌干达、乌克兰、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、乌拉圭、赞比亚、津巴布韦。

反对：

美利坚合众国。

弃权：

巴林、白俄罗斯、中国、埃及、印度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、伊拉克、以色列、科威特、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、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、巴基斯坦、卡塔尔、俄罗斯联邦、沙特阿拉伯、苏丹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、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、也门。

第五委员会的决定

6. 第五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关于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¹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，²决定通知大会，如果大会通过决议草案 A/C.1/63/L.39，2008-2009 两年期方案预算将需追加经费共计 1 225 900 美元，

*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代表团表示与这一表决保持距离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团表示打算对决定草案 A/C.5/63/L.27 A 节投赞成票。

¹ A/C.5/63/10。

² A/63/621。

涉及第 2 款(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，追加 1 182 000 美元)和第 28 D 款(中央支助事务厅，追加 44 000 美元)。大会将根据应急基金的使用和运作程序审议 2008-2009 两年期的这些追加批款问题。
